

冠县卫生健康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冠县卫生健康局联系（电话：0635-5232091，电子邮箱：gxwjbbgs001@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情况。本单位出台了《冠县卫生健康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从优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提高解读和回应实效等五个方面提出具体要求及措施。

冠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时间：2021-07-25 10:27:29

索引号	000014348/2021-00375	分类	部门实施方案
发布机构	冠县卫生健康局	发文日期	2021年07月25日
名称	冠县卫生健康局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文号	无

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县政务公开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功能性导向，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加大公开力度，增加公开深度，提高公开精度，为推进我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作出贡献。

一、优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一）推进经济循环信息公开。推进本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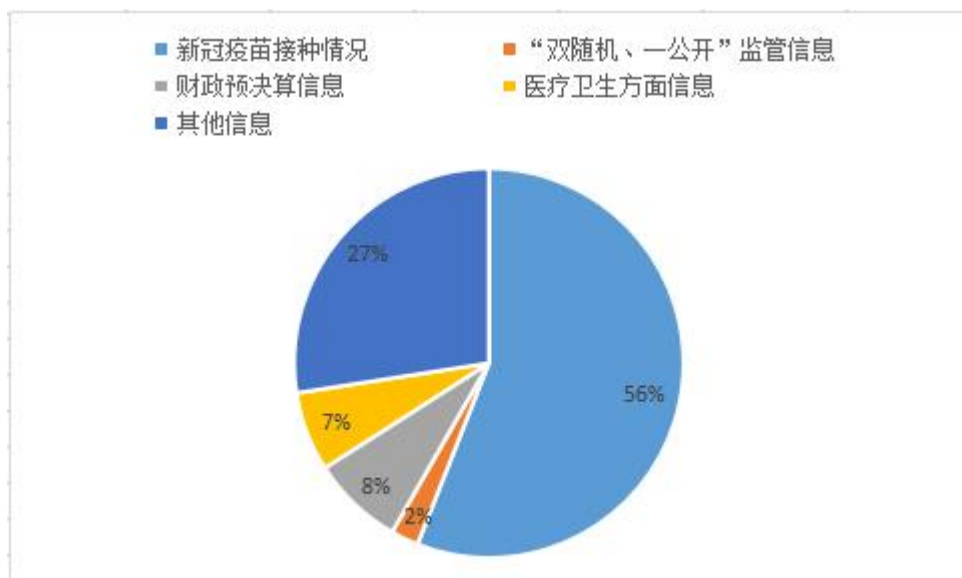
（二）推进营商环境信息公开。及时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并按要求公开。

（三）推进民生保障信息公开。根据上级部署和工作要求，深化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县级医院能力提升、改善医疗服务等信息公开。

（四）推进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围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强化公共卫生信息公开，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

激活 W
转到广设置

二是信息发布数量。2021 年，本单位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64 条。1、政府网站发布 652 条，主要包括最新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 365 条、占比 55.98%， “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信息 15 条、占比 2.30%， 财政预决算信息 50 条，占比 7.67%， 医疗卫生方面信息 43 条、占比 6.59%。2、“冠县卫生健康” 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912 条，主要包括法律法规、时政要闻、党史学习、疫情防控等信息。



最新情况

• 2021年12月29日0时至24时聊城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情况	2021-12-30
•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截至12月28日）	2021-12-29
• 2021年12月28日0时至24时聊城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情况	2021-12-29
•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截至12月27日）	2021-12-28
• 2021年12月27日0时至24时聊城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情况	2021-12-28
•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截至12月26日）	2021-12-27
• 2021年12月26日0时至24时聊城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情况	2021-12-27
• 2021年12月25日0时至24时聊城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情况	2021-12-26
• 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截至12月25日）	2021-12-26
• 2021年12月24日0时至24时聊城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情况	2021-12-25

三是解读回应情况。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政策解读 5 篇，其中政策简明问答 3 篇、文稿解读 2 篇。通过一问一答、简要说明的简明方式，对不合理医疗检查、农村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孕妇管理工作中群众所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解答。

五、什么是“不合理医疗检查”？

不合理医疗检查：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诊疗技术规范，损害人民群众利益的医疗检查（包括各类影像学检查、实验室检查、病理学检查等）。

六、此次专项治理行动的检查范围是什么？

全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及违法违规开展医疗检查的其他机构。

七、此次专项治理行动的检查主体是什么？

冠县卫生健康局、冠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冠县医疗保障局

八、此次专项治理行动的主要检查内容是什么？

违法违规开展的各项医疗检查。

九、群众监督举报渠道是什么？

电话举报，电话：0635-5232091。

五、对农村适龄妇女查出“两癌”症状的，有何保障？

积极协调相关部门争取救助资金，建立“两癌”贫困患者救助长效机制。

六、“两癌”指的是哪两种疾病？

宫颈癌、乳腺癌

七、“农村适龄妇女”具体指的是哪些人群？

全县范围内的35-64岁农村适龄妇女

八、农村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如何申请？

农村适龄妇女携带身份证向乡镇（街道）卫生健康办公室进行申请。

九、检查包括具体哪些项目？

宫颈癌检查项目：1. 妇科检查；2. 宫颈癌初筛；3. 阴道镜检查；4. 组织病理学检查。

乳腺癌检查项目：1. 乳腺触诊和乳腺彩超检查；2. 乳腺 X 线检查；3. 组织病理检查；4. 乳腺 X 线检查 0 级和 3 级者由副高以上专科医生综合评估后进行随访或活检或其他进一步检查。

十、农村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的意义是什么？

确保对妇女常见恶性肿瘤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改善我县广大妇女健康状况、提高生活质量，保障我县妇女健康权益。

十一、如何确保农村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全覆盖？

一是我县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积极主动协调，发挥妇联等部门宣传组织优势，深入社区、家庭开展社会宣传，动员妇女主动接受“两癌”检查。二是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广泛开展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相关政策和妇女健康知识宣传，扩大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的社会影响力，帮助广大妇女树立健康文明理念，培养良好的生活方式。

五、此方案的管理对象是哪些？

我县妊娠到产后42天的孕产妇

六、“高危孕产妇”指的是？

高危妊娠对孕产妇及胎婴儿有较高危险性，可能导致难产及或危及母婴者，称高危妊娠。具有高危妊娠因素的孕妇，称为高危孕妇。孕妇患有各种急慢性疾病和妊娠并发症，以及不良的环境、社会因素等，均可导致胎儿死亡、胎几宫内生长迟缓、先天畸形、早产、新生儿疾病等，构成较高的危险性，从而增加了围产期的发病率和死亡率。

七、此实施方案要求对高危孕产妇提供哪些服务？

对妊娠风险分级为“橙色”的孕产妇，建议其在县级及以上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接受孕产期保健服务，有条件的原则上在三级医疗机构住院分娩。

对妊娠风险分级为“红色”的孕产妇，建议其尽快到三级医疗机构接受评估以明确是否适宜继续妊娠。如适宜继续妊娠，建议其在县级及以上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接受孕产期保健服务，原则上在三级医疗机构住院分娩。

对于患有有可能危及生命的疾病而不宜继续妊娠的孕产妇，副主任以上任职资格的医师进行评估和确诊，告知本人继续妊娠风险，提出科学严谨的医学建议。

对妊娠风险分级为“紫色”的孕产妇，按照传染病防治相关要求进行管理，并落实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措施。

八、妊娠风险分级的划分标准是什么，分别是哪些人群？

妊娠风险分级：绿（低风险）、黄（一般风险）、橙（较高风险）、红（高风险）、紫（传染病）。

1、绿（低风险）：妊娠风险低。孕妇基本情况良好，未发现妊娠合并症、并发症。

2、黄（一般风险）：妊娠风险一般。孕妇基本情况存在一定危险因素，或患有孕产期合并症、并发症，但病情较轻且稳定。

3、橙（较高风险）：妊娠风险较高。孕妇年龄240岁或BMI228，或患有较严重的妊娠合并症、并发症，对母婴安全有一定威胁。

4、红（高风险）：妊娠风险高。孕妇患有严重的妊娠合并症、并发症，继续妊娠可能危及孕妇生命。

5、紫（传染病）：孕妇患有传染性疾病。紫色标识孕妇可同时伴有其他颜色的风险标识。

九、我县“三级及以上助产机构”有哪些？

我县无三级及以上助产机构，可前往聊城市人民医院、聊城市第二人民医院、聊城市第三人民医院、聊城市妇幼保健院、东昌府区妇幼保健院等。

（二）依申请公开

2021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同比增长 100%。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主要涉及用户水龙头水质报告方面。

本年度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为予以公开件。

收费和减免情况：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标准，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工作。根据“应公开尽公开”原则，信息经保密审查、错敏信息审查、信息发布审核后再及时按要求公开；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登记、审核、办理、答复等流程进行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首页开设“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专栏，每天更新我县新冠疫苗接种情况、通知公告、疫情防控科普等内容。同时，“冠县卫生健康”微信公众号开设政策法规、服务热线、建言献策等专栏，提高服务效能；积极发布、转发疫情防控相关内容，助力我县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每天发布1条健康科普，内容涵盖老、少、妇、儿、慢性病等卫生健康类信息。截至2021年12月31日，“冠县卫生健康”微信公众平台订阅数4500，发布信息900余条。



（五）监督保障

本单位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副局长为组长，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指导。明确专人具体承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任务，按照公开目录和要求，做到及时整理、按要求公开。不定期进行业务培训，确保工作人员熟练掌握各项信息发布要求。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05.251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信息公开不及时。比如用户水龙头水质报告更新问题，因水质报告由第三方检测出具，出具时间具有不确定性，不能确保在每月初及时更新上月水质报告；政策文

件与解读发布时效性有待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与业务科室的沟通联系有待加强。

改进情况：卫生健康局将持续与第三方进行沟通，催促第三方尽快出具水质检测报告，争取每月初及时公示。同时，建立政策文件发布机制，加强业务科室与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之间的联系与沟通，确保及时公开出台的部门文件与解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本单位严格按照《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冠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冠政办发〔2021〕9 号）要求，积极推进疫情防控信息公开。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和“冠县卫生健康”微信公众号，做好我县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及时更新疫情防控动态及科普知识；做好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了冠县人民医院、冠县中医医院、冠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的基本概况、专家信息、住院指南等群众关注较多的服务信息，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群众代表参观县医院一站式服务大厅，医院相关同志向代表们介绍了医院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以及一站式服务流程；拓展公众参与渠道，开展问卷调查。在“冠

县人民政府”网站开展关于卫生健康领域工作的调查问卷，共 1088 名群众参与，通过调查问卷结果反馈，大部分群众对我县医疗卫生方面的惠民政策都非常了解。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共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3 件，办复率 100%；承办政协提案 17 件，办复率 100%。严格《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6〕63 号）要求，除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的，均在冠县人民政府网站“冠县建议提案办理”专栏进行了集中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开展“公共企事业单位”开放日活动，邀请群众代表参观县人民医院一站式服务大厅。医院相关同志向代表们介绍了医院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民生问题的事项办理情况以及医保结算中心咨询、健康宣教、导诊、医院信息查询、其他便民惠民等一站式服务流程。群众代表纷纷表示，一站式服务大厅很接地气，无论老少，都可以找到适合自己的信息咨询服务，看病更加方便，医疗服务更优质。

（五）有关数据统计说明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